

以主动型现代警务实践为引领 奋力开创济宁公安工作高质量发展新局面

济宁市副市长、市公安局局长 李海洋

2020年,济宁公安机关树牢“靠前一步、主动作为”理念,聚焦“推进公安机关社会治理现代化”总目标,以“三项工作机制”优化为抓手,以“七大体系”升级为根本,以110处警“四新”模式改革为牵引,着力推进固本与强基一体、科技与传统融合、当前与长远兼顾,体现实战特点、具有儒家文化底色的“1371”主动型现代警务实践,奋力开创全市公安工作高质量发展新局面。

紧紧扭住“一个总目标”

突出“推进公安机关社会治理现代化”这个总目标,实处谋划,细处落地,努力在域社会治理创建工作中打头阵、走前列。市公安局印发《关于全市公安机关推进社会治理现代化的意见》,各级公安机关牢固树立“民为本”理念,全面夯实“忠、防、和、信、智”五大基点支撑,深入开展“一本五基”社会治理新实践,推动实现“防打管控建”五个效能倍增。开展“公安机关社会治理现代化”大讨论活动,全警开展调查研究,着力破解基层

基础、创创新满、科技支撑等方面的短板。启动“金点子创意大赛”活动,引导广大民警紧扣“一本五基”的社会治理新理念,立足岗位、创新实践,积极为全市公安机关社会治理现代化建言献策,形成众智、众力、众创的浓厚氛围。

坚定推进“三项工作机制”

路长制、警保联控、猎鹰行动队是济宁公安机关践行“共建共享共治”理念的创新举措。坚持向整合资源要警力,“路长制”常态化对全市治安乱点、交通堵点进行科学评估,有的放矢投入警力资源,增强见警率、管事率,确保做到街面警力“既管交通、又管治安”。持续拓展“警保联控”联防联控触角,更大力度将物业管理、网格员、警务助理、村和社区两委委员、出租车司机、外卖小哥、快递员纳入联控联防范畴,构建社会治安警保大联防格局。优化市、县两级“猎鹰行动队”运行机制,做到弹性和刚性相结合,提升对街面突出违法犯

罪的现场抓获、打击能力,提高街面巡控的科学性、实效性。

全面深化“七大体系”建设

推进合成作战指挥、社会治安防控、网络安全防控、基层基础工作、大数据智能、执法规范、能力素质“七大体系”建设,是济宁公安机关一抓三年的高质量发展规划。济宁公安机关聚焦“体系化”特点,建立指挥部机制,实行项目化推进、清单式管理,全力助推“七大体系”整体发展。突出安防设施薄弱的老旧小区、案件多发小区,加快推进智慧安防小区建设;完善网上常态化公开巡查执法工作机制,严厉打击电信诈骗等网络新型违法犯罪,不断净化全市网络空间;借助110处警模式改革释放的警力红利,靠前一步、主动作为,全面加强新时代派出所工作,做实做优疫情防控形成的警务治理共同体模式;强化大数据实战平台建设应用,注重新技术新手段实战应用,增强核心战斗力;打造“智能化、一体化、一站式”执法办案管理中心,不断推进公

安执法规范化建设;深化全警实战大练兵活动,完善党建带队建机制,着力锻造“四个铁一般”警队。

创新完善以110改革为龙头的现代警务机制

济宁市公安机关去年开展的新主体、新编成、新流程、新机制“四新”110改革,有力助推了“情指勤”一体化警务模式加速形成。目前,主城区出警时间平均缩短至4.67分钟,群众回访满意率98.4%。持续深化110处警模式改革,配齐配强专职指挥队伍,加快合成作战指挥平台建设应用,着力构建一体化警务运行机制。推进接处警力量与路长制、警保联控、猎鹰行动队等街面防控力量的联动,最大限度挤压违法犯罪空间,高效稳妥处置各类警情。落实首接责任制,抓好力量编成、流程优化,确保警情处置更专业、更高效。推进农村边远地区“三城五联”区域协作警务模式落地,协同作战、联动联动,提高资源利用、快速反应能力。

济宁市公安机关开展“4.15”国家安全日宣传活动

4月15日,市公安局组织开展“4.15”国家安全日集中宣传活动,以图文并茂、以案释法、专家访谈等形式推动总体国家安全观和中央、省市委关于国家安全工作的部署深入人心、落到实处。

在文化广场宣传现场,市公安局民警通过设置咨询台,摆放展板,发放宣传单、宣传册等方式着力宣传《国家安全法》《境外非政府组织境内活动管理法》《反恐怖主义法》《网络安全法》等法律法规,向群众讲解“4.15”国家安全日的由来以及有关维护国家安全的注意事项,让参观群众懂得“维护国家安全、荣誉和利益是每个公民应尽的义务”,鼓励群众在日常生活中提高警惕和辨别力,及时发现和举报有关线索和苗头性倾向,达到了集中宣传的预期目的,有效提升了广大群众维护国家安全的意识。

同时,全市各地公安机关通过悬挂宣传标语、印制宣传册、电子显示屏播放、微信公众号推送等形式开展集中宣传活动,当日全市公安机关共制作展板69块、悬挂条幅117幅、发放宣传资料7000余份、制作宣传微视频5部,举办主题书画展1次,营造了学法、守法、用法的良好氛围,收到良好效果。(通讯员 李伟)

济宁市公安局被评为2019年度综合考核先进单位和群众满意先进单位

4月23日,市委、市政府召开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综合考核总结表彰暨一季度工作总结分析会议,济宁市公安局领导班子被定为“优秀”等次,济宁市公安局被评为“2019年度综合考核先进单位”和“2019年度群众满意先进单位”。

2019年,济宁市公安机关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和省公安厅决策部署,坚持“新时代、新作为、新警务”发展理念,改革攻坚、忠实履职,圆满完成新中国成立70周年大庆安保等重大任务,创新推进110处警“四新”模式改革,“三项工作机制”和“七大体系”建设,2019年全市刑事、治安警情同比分别下降23.5%、10.2%,刑事立案数下降18.7%,为维护全市社会大局稳定作出了突出贡献。承担的全省经济社会发展综合考核城乡居民社会评价指标(群众安全感)较2018年同比提高2.05分,提升2个位次,位列全省第六,为2008年全省开展群众满意度调查以来我市获得的最好位次。省公安厅20项主要业务考核,济宁市14项取得优秀等次,优秀率位居全省前列。(通讯员 高根学)

小案大办 群众点赞

今年以来,济宁市公安局市中分局运河派出所始终坚持以“民意引领、小案大办”,用办大案的精力与资源投入到群众十分关注的小案办理中。今年第一季度破案率89%,与去年同期破案率相比提高了2.7倍,发案率同比下降47.1%,全力打造了一方平安辖区。

竞赛评比增动能 调动“小案大办”积极性

运河派出所所在市公安分局小案办理竞赛评比活动的基础上,修订完善了小案侦办工作方案,对小案侦办开展周例会通报、月讲评评比,营造“小案大办”的良好氛围。3月20日9时许,市公安分局长接到群众报警称,其电动车车座被盗。运河派出所立即启动“小案快办”机制,经过调查迅速锁定一名嫌疑人,并于当日13时许成功将盗窃违法嫌疑人曹某某抓获,并成功追回被盗车鞍。

捆绑作业聚合力 提高“小案大办”精准性

探索“小案大办”模式,由治安民警牵头结成工作对子,发挥各自优势,形成办案合力,将传统与科技、线上与线下等破案办案手段有机融合,形成“小案大办”的“快速反应、无缝衔接、精准制导”的良好局面,达到了1+1>2的最佳效果。3月2日21时许,李先生发现其停放在健康路上的电动车的布挡风离奇失踪,同时迅速报了警。接到报警后,运河派出所办案民警立即开展调查,并成功锁定一对夫妻。1个小时后,在建设南路将2名嫌疑人抓获,并成功追回被盗电动车挡风。

通报调度抓统筹 确保“小案大办”有序性

针对辖区发生的侵财小案,运河派出所坚持“日研判、周调度、月总结”,在每日岗前例会期间,首先由值班民警对昨日警情案件进行通报,并由所长带领办案人员共同制定办案计划,最后由办案民警展示前一日工作开展情况。在此基础上,定期调度小案侦防情况,分析案件办理难点症结,集思广益、攻坚克难,督促办案人员竭尽一切侦查手段一查到底、一追到底。3月22日10时许,辖区某装饰材料店的李老板报警,称自己店内的窗纱被人偷了。民警调查发现,窗纱被盗窃前一名可疑人员在店门前鬼鬼祟祟,疑似踩点,数分钟后该男子再次来到店门前,火速将提前“看中的”窗纱偷走,并迅速骑电动车逃离。办案民警顺藤摸瓜,于当日16时许,将盗窃违法嫌疑人李某某抓获,并成功追回被盗窗纱。

跟踪回访创满意 体现“小案大办”人民性

运河派出所坚持案件跟踪回访制度,始终保持与受害群众的沟通联系,有效实现了社会效果和法律效果的有机统一。今年以来,针对侵财类案件建立一案一档,设置专人专岗,积极与受害群众进行电话回访,告知其案件进展,确保案案有着落、件件有回音,将公安机关的温情送到群众的心坎上。截至目前,共举办“赃物还民在行动”活动8场,对追回的全部9件赃物及时发还受害人,收到致谢锦旗3面。3月7日16时许,群众常女士到运河派出所报警,称其自行车被盗。民警第一时间受理调查,于3月10日18时,将盗窃违法嫌疑人杜某某抓获,并追回被盗自行车两辆,同时带破另一起自行车被盗案。(通讯员 段英辉 宋敏)

济宁市公安机关启动路长制春季开学“应急岗”模式 全力护航复学复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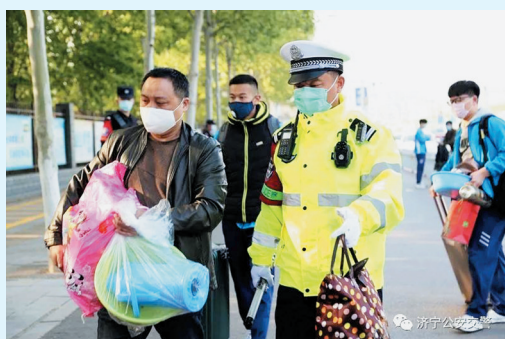
为扎实做好全市2020年春季开学安保工作,济宁市公安局牢固树立“靠前一步、主动作为”的工作理念,充分发挥路长制“既管治安、又管交通”的优势,启动路长制春季开学“应急岗”模式,切实维护校园周边治安和交通秩序,为春季开学创造安全稳定的环境。

明确职责任务。路长制春季开学“应急岗”模式中,路管员以步行巡逻及定点值守等为主要值勤方式,及时发现、处置治安隐患和交通隐患,加强校园及周边治安和交通秩序整治,主动维护上学、放学期间防疫秩序,及时制止妨碍学校防疫和教学秩序的行为,为学校开展疫情防控和教育教学创造安全稳定的环境。

科学部署警力。市公安局主动掌握开学学校数量、在校学生数量、学校防疫情况,针对全市43所开学学校,按照“一校一策”原则,聚焦入校、放学、检测等各个环节,精心制定工作方案,科学评估因需布警警力,根据每个学校实际情况,安排不少于4人的执勤路管员,维护学校及周边治安和交通秩序,每天累计出动300名路管员。

强化工作演练。市公安局制定完善了应急处置预案,科学制定处置措施,会同学校、卫生防疫等多个部门开展返校复学应急演练。通过对复学师生入校引导、体温检测、健康查验、疏导交通秩序及规范等候区等方面的模拟演练,进一步完善了警力部署方案,强化了安保执勤措施,及时发现、整改了安全隐患。

路长制春季开学“应急岗”模式启动以来,市公安局党委成员深入各地督导检查学校开学安保工作及路长制春季开学“应急岗”模式启动情况,各级公安机关主要负责同志强化组织领导,积极靠前指挥,深入一线督导,确保各项工作措施落实到位。市公安局“三项办”、督察支队充分运用明察暗访、现场督察、视频督察等方式开展督导检查,形成情况通报,及时发现、解决问题,确保复学安保工作扎实有序开展。(通讯员 廉明振)



4月15日,济宁市43所高中(中职)毕业年级错峰返校开学。济宁市公安局主要负责人全天坐镇指挥,市公安局各党委成员分兵把口,分赴包保县市区现场督导,各项安保工作有序开展。全市公安机关践行“靠前一步、主动作为”警务理念,全警全力以赴,精准高效抓好安保措施落实,首日复学返校秩序井然、安全顺利。

市公安局高度重视校园安全,把复学安保作为当前重中之重,先后召开党委会议和两次专题会议,及早谋划,周密部署。市公安局成立复学安保工作领导小组和复学秩序维护专项工作组,制定下发《2020年春季学期开学安保工作方案》《2020年春季学期开学安保督导检查方案》,并组织16个专项督导组分赴各地开展工作。各县市区公安(分)局均成立相应领导小组和专门工作机构,细化优化方案预案,全体局领导进驻学校,组织指挥各项安保工作。

截至目前,全市公安机关按照“一校一策、一校一方案”要求,制定安保执行方案,选派144名民警辅警参加24小时驻校值守;整合发挥警保联控、路长制、警务助理等资源,全面启动主城区路长制“应急岗”,出动警车310余辆、警力850余人,加强学校周边交通疏导和治安巡逻;增补升级监控探头,实现监控全覆盖;指导学校制定方案开展演练,安防全部达到“4个100%”要求。

交警部门增设交通安全标识、提示牌,施划交通标线和停车位,合理调配执勤力量,做好车辆引导分流;巡特警部门部署备勤警力,各警种单位切实履行职责,强化协作配合,形成强大合力,为学校安全顺利有序复学创造了稳定的社会治安环境。

■通讯员 侯宪锋 赵芹 代瑜

促和谐 保稳定

济宁公安靠前一步化解矛盾纠纷

济宁市公安局牢固树立“靠前一步、主动作为”理念,将矛盾纠纷排查化解作为疫情防控和维护社会稳定的重要抓手,在常态排查风险隐患注重防范化解的基础上,靠前一步、超前作为,切实做到“防范在先、发现在早、处置在小”,为确保经济社会恢复发展创造了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

树牢底线思维,强化风险意识,下好先手棋

“狠抓日排查、周分析、月研判风险隐患长效机制常态落实,把‘靠前一步、主动作为’理念融入贯穿到矛盾纠纷排查、风险隐患排查全过程,坚决打好风险防范化解主动仗!”3月13日,济宁市公安局主要负责人在济宁市公安局局长会议上要求。

面对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济宁市公安局党委树牢底线思维,强化风险意识,把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摆在事关大局、事关稳定的重要位置周密部署,要求全市公安机关从推进公安机关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

化高度,坚定扛起矛盾纠纷排查化解、维护全市大局稳定的政治责任,紧紧依靠各级党委、政府,积极协调有关部门,建立健全定期会商、情况通报、联合调处等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制度,推动有关部门齐抓共管,形成工作合力。

为加强组织保障,济宁市公安局成立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的统筹协调、组织推进和督促落实。他们还制定了公安机关推进社会治理现代化的意见,下发全市公安机关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方案,为做好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提供了制度保障,明确了目标任务、排查重点、化解措施和工作机制,并进行了总体设计和系统安排。

聚焦关键环节,坚持关口前移,打赢主动仗

在抗击疫情期间,微山县公安局针对地处省际的实际,在与江苏沛县警方达成信息互通共享的同时,推出“联勤、联防、联调、联

打”新举措。两地公安机关实现信息共享、联合研判、互动防范,形成多方信息互动效应,主动超前协作,确保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无缝隙、全覆盖。

围绕“一手抓疫情防控、一手抓维护稳定”的总思路,济宁市公安局建立完善“排查摸底、研判评估、整改化解”三位一体工作模式,实行局领导分片督导、局属单位联系包保县市区分局的分组包片工作机制,每日直奔警种、派出所和一线现场,开展全方位的督导检查,发现问题直接通报到具体单位、岗位民警,并严格约谈问责机制,确保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落到实处。

底数清才能发力准。济宁市公安局制定下发“五类三级”矛盾纠纷基础台账,基层派出所每日动态更新派出所台账,县市区公安局每周汇总县市局工作台账,济宁市公安局每月汇总掌握全市基础台账,实行日排查、周分析、月研判机制,做到一事一档、分类评估,进行综合性风险分级分类评定,为全面化解矛盾纠纷提供精准信息支撑。

创新工作模式,实行多管齐下,打出组合拳

3月16日16时许,济宁市公安局市中分局接到辖区某村民报警,称田间坟地被施工人员损坏,现场矛盾极易激化。派出所民警迅速出警,通过2天走访调查、勘验取证,派出所民警会同村干部组成调解小组,反复进行协商,最终双方达成赔偿协议。

在济宁,诸如此类的成功调解案例不胜枚举。济宁市基层派出所积极协调对接镇街党委、社区干部等政府基层力量,借助其大部分在村居、社区现场工作的资源优势,组成联合处警工作组、调解工作组,一旦接到或排查发现涉及矛盾纠纷的情况后,立即推送联合处警工作组、调解工作组,第一时间现场处置,把矛盾纠纷消除在萌芽状态。

济宁市公安局积极创新运用多元调处模式,由人户现场调解转为电话调解、微信视频调解等在线方式,实现非接触式、精准高效的矛盾纠纷排查化解。(通讯员 万艾东)